

## 关于补充披露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万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外担保余额188,993.83万元，占公司净资产8.49%，其中对山东胜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通集团”）担保余额为139,794.00万元。

### 二、胜通集团重整事项的进展

山东胜通集团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披露了《山东胜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重整进展的公告》（债券简称：16胜通01、16胜通03、17胜通01）。胜通集团已于2019年3月15日经山东省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进入重整程序。

### 三、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对胜通集团及其子公司担保余额139,794.00万元。截止到2019年3月31日，公司对胜通集团及其子公司担保余额90,308.28万元，占我司净资产的比例为3.97%。对胜通集团的担保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偿债能力及未来的信贷状况产生大的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胜通集团重整事项的进展，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山

东胜通集团有限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及本公司的后续公告。

#### 四、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没有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特此公告

万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4日

